

证券代码：872545 证券简称：华锐高新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郭宗霞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自 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江门市华锐铝基板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自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江门市华锐铝基板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自 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23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任期三年。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铝基覆铜板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北三路 96	

	号 1 栋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广东省华锐高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张学芳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自 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8 月任江门市华锐铝基板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自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江门市华锐铝基板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自 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铝基覆铜板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北三路 96	

	号 1 栋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广东省华锐高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
资产关系	无	-
业务关系	无	-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郭宗霞、张学芳；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郭宗霞、张学芳
股份名称	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 年 5 月 30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8,400,000 股，占比 84%	直接持股 8,400,000 股，占比 84%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0,000 股，占比 2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00,000 股，占比 64%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8,500,000 股，占比 85%	直接持股 8,500,000 股，占比 8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00,000 股，占比 2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400,000 股，占比 64%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做市交易
	☒ 通过大宗交易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郭宗霞、张学芳分别拥有权益 80%、4%，合计拥有权益比例 84%。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郭宗霞通过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 100,000 股，郭宗霞、张学芳合计拥有权益比例从 84%变为 85%。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郭宗霞、张学芳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4 年 5 月 30 日，郭宗霞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本次交易股份占广东省华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的 1%。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

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郭宗霞、张学芳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郭宗霞、张学芳

2024年5月31日